

股票代码：000301

股票简称：东方盛虹

公告编号：2021-145

债券代码：127030

债券简称：盛虹转债

债券代码：114578

债券简称：19 盛虹 G1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100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公布的《并购重组委 2021 年第 34 次工作会议公告》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并购重组委”）定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工作会议，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100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东方盛虹，股票代码：000301）及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盛虹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27030）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。待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公布后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申请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复牌。

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债券简称：19 盛虹 G1，债券代码：114578）不停牌。

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刊登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
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2 月 22 日